

## 深圳王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的一般风险提示暨停牌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8年6月11日，深圳王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本次重大资产购买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等与本次重大资产购买有关的议案，公司拟联合共同投资方李智共同受让重庆骏宽科技有限公司持有的重庆富易达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富易达”）的股权并对富易达进行增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8年6月12日刊登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有关公告。

根据有关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需对本次重大资产购买相关文件进行事后审核。因此，为保证公平披露信息，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避免造成公司股价异常波动，公司股票将自2018年6月12日开市起停牌，待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后另行通知复牌，停牌时间原则上不超过10个交易日。停牌期间，公司将根据本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至少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有关事项进展公告。

根据《关于加强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股票异常交易监管的通知》（2016年修订）规定，如果公司重大资产购买暨关联交易事项停牌前股票交易存在明显异常，可能存在涉嫌内幕交易被立案调查，导致本次重大资产购买被暂停、被终止的风险。

本公司郑重提示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王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6月11日